

主要讀經及其他應用經文：約翰福音 5:39-40

1. 約翰福音 5:39-40 **v39** 你們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v40** 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裡來得生命。
2. 羅馬書 2:19-20 又深信自己是給瞎子領路的，是黑暗中人的光，是蠢笨人的師傅，是小孩子的先生，在律法上有知識和真理的模範。
3. 約翰福音 3:1-15 有一個法利賽人，名叫尼哥底母，是猶太人的官。這人夜裡來見耶穌，說：「拉比，我們知道你是由神那裡來做師傅的，因為你所行的神蹟，若沒有神同在，無人能行。」耶穌回答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尼哥底母說：「人已經老了，如何能重生呢？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嗎？」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我說你們必須重生，你不要以為稀奇。風隨著意思吹，你聽見風的響聲，卻不曉得從哪裡來，往哪裡去。凡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尼哥底母問他說：「怎能有這事呢？」耶穌回答說：「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還不明白這事嗎？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我們所說的是我們知道的，我們所見證的是我們見過的，你們却不領受我們的見證。我對你們說地上的事，你們尚且不信，若說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
4. 約翰福音 3:16 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致滅亡，反得永生。
5. 馬可福音 10:17 耶穌出來行路的時候，有一個人跑來，跪在他面前，問他說：良善的夫子，我當作甚麼事才可以承受永生？
6. 路加福音 10:25 有一個律法師起來試探耶穌，說：夫子！我該作甚麼才可以承受永生？
7. 約翰福音 14:6 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
8. 約翰福音 6:35 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裡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
9. 約翰福音 10:30 我與父原為一。
10. 路加福音 24:25-27 耶穌對他們說：「無知的人哪，先知所說的一切話，你們的心信得太遲鈍了！基督這樣受害，又進入他的榮耀，豈不是應當的嗎？」於是從摩西和眾先知起，凡經上所指著自己的話，都給他們講解明白了。

講道題目：失焦與聚焦-基督是聖經的焦點

講道：黃志宏長老

前言：

我們也許都看過攝影作品，有些攝影作品會給我們心靈帶來一些強烈的震撼。不知道有多少人喜歡和學習過攝影呢？一個好的攝影作品都需要有哪些關鍵元素呢？也許有人很自然的就想到需要優良的攝影器材和設備，比如單反機、大炮頭、閃光燈、工作室... 等等。攝影是藝術的創作，現在時代變了，手機也能拍出令人耳目一新的攝影作品。硬體固然重要，但更重要的是下面三個元素：

1. 構圖，攝影師用鏡頭描繪一個攝影故事，也就是用鏡頭來繪畫。好的攝影師可以在他看見的世界中選取特別的元素，構建獨特的作品；
2. 用光，是光和影的藝術，在光和影的調配中，攝影師能夠把攝影的張力調配出來；
3. 焦點，也是最重要的元素，焦點不僅是清晰的聚焦，更是藉著構圖和導向，使人的目光和思想，都聚集在作品所要真正表達的人和物上。

如果好的攝影作品需要一個明確的焦點和精準的對焦，我們的人生呢？我們生命和生活的焦點是什麼呢？信主之前，我的焦點是在這個世界，在自己身上：賺很多錢、成為人上人、成為別人敬仰的人、在同學聚集中間我可以趾高氣昂的說自己如何如何；但是信主之後，我發現我的焦點只有一個，就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今天和大家分享「**耶穌基督是聖經的焦點**」。

聖經是一本很奇妙的書。至今為止，聖經還是全世界發行量最大，閱讀的人最多的書籍。究竟聖經在告訴我們甚麼呢？主耶穌曾對當時的猶太人說過一句話，這句話記載在**約翰福音 5:39-40(經文一)**，這句話其實道

出了聖經寫作的真正的目的和意義，**聖經才是那個真正的聚焦點。**

一、你們查考聖經 (約翰福音 5:39a)

先簡單介紹一下主耶穌講這句話的前文背景。主耶穌出生在伯利恆，生長在加利利的拿撒勒城。祂 30 歲出來傳道。猶太人的一個節期，耶穌下到耶路撒冷去。那天，耶穌在靠近羊門的畢士大池子旁邊，行了一個神跡，醫治了一個癱瘓了 38 年的瘸子。這本來是件好事，但是巧的是這天是“安息日”，按著猶太人的嚴謹的律法和傳統，這一天不能做工。所以猶太人知道耶穌醫治了那人，又叫他拿起褥子行走，就開始反對和逼迫耶穌。耶穌遇見他們，就有了這段的對話。這段話雖然很短，但仔細分析，裡面有很豐富和震撼的內容，值得我們深思。

猶太人對聖經的查考，敬畏和尊重，都是無以倫比的。最近休士頓的藝術博物館正在展出猶太人敬拜和安息日文化和使用的物件。**圖片一：最左邊**的是放猶太人的聖經一個很大的櫃子(猶太人稱為 Bible storage art); **中間**是他們放妥拉(摩西五經/律法書)的盒子;**右上方**是妥拉，是用羊皮或動物的皮毛寫上去的。抄寫時非常嚴謹，只要有一點錯就撕下來再換一張，抄寫好了就縫起來;**右下方**是德國猶太人在敬拜神時，把妥拉拿出來，放妥拉的盒子上面有皇冠和銀的鈴鐺，盒子外面還有包一層封面(cover sheet)。可見猶太人對聖經的態度、保存、和使用是異常的謹慎和敬重。

猶太人從 12 歲開始成為律法之子，在聖經的查考和學習上，花很多的時間。再看和耶穌辯論的猶太人，大多數是法利賽人和文士，他們又比一般的猶太人花更多的時間在聖經的上面，他們住在耶路撒冷，就是以色列人的京城，有最好的資源，他們讀的是原文，就是希伯來文，他們是當時的解經專家，相當於現在的牧師，神學院教授等等。保羅在羅馬書 2:19-20(經文二)裡說，他們是給瞎子領路的，是黑暗中人的光，是蠢笨人的師傅，是小孩子的先生。無疑地，他們在人面前絕對是聖經的權威。

這樣好不好呢？耶穌對猶太人的這種態度是一種稱讚嗎？相比之下，我們在聖經上花的功夫和敬畏之心，真的相去甚遠。基督徒有的人每年只來兩次教會聚會，復活節和聖誕節，俗稱“兩會”。有的人 52 次的基督徒，因為只來主日崇拜。有的週五還會來團契和小組的查經。如果再加上參加預查，又多一次。我們就算平均讀經每天會花半小時，一年也不過花 180 個小時在聖經上。而你知道我們一年在工作上會花多長時間嗎？差不多到 2,000 個小時，因為發工資的時候就可以知道了。我們在神話語上花的時間其實是很少的，甚至有時候我們聖經丟到哪裡了，可能都不太清楚。按照情理，這個時候，耶穌應該極大的誇獎猶太人，並拜他們為師，虛心求教才是。但聖經好像沒有這樣發展。

二、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 (約翰福音 5:39b)

耶穌接下來所說的，就點出了他們查考聖經的焦點。耶穌接著說：“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這是什麼意思呢？猶太人勤讀聖經、查考聖經、研究聖經、講解聖經，他們有一個很深層的渴望和目的，就是要尋找“永生的確據”。這件事情可以從福音書裡記載的兩個故事中看的出來。

第一個故事記載在約翰福音 3:1-15(經文三)，耶穌與尼哥底母談重生。尼哥底母是法利賽人，也是猶太人德高望重的官。他夜間來求問耶穌，還沒怎麼開口問，耶穌知道他心裡真正的問題。就單刀直入的跟他說：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然後跟尼哥底母談聖靈和重生的道理。在耶穌和尼哥底母談話的結尾，耶穌說：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耶穌知道尼哥底母在尋找永生之道，也知道他雖然熟讀聖經，但依然“不能確定”。因為尼哥底母放錯了焦點。約翰福音 3:16(經文四)，聖經一直在啟示：叫一切信祂的不致滅亡，返得永生。

第二個故事記載在馬可福音 10:17(經文五)，是一個猶太人的財主少年官。他很謙卑跑到耶穌那裡，跪在祂面前問祂說：良善的夫子，我當作什麼事才可以承受永生？不過，也就是他這一問，反映了當時猶太人內心的疑惑和渴求。路加福音 10:25(經文六)。問題出在哪裡呢？猶太人是神揀選的，唯一一個有神律法的民族，律法本來是為要來的救恩做預備，可是猶太人卻以為是靠自己的虔誠和謹守律法來討神喜悅，獲得永生。難怪他們一邊查考聖經，一邊遵行律法，但又發現自己無法守全律法，永遠無法確定他們是否真的“配得永生”，或是“承受永生”。我們是不是也很像當時的猶太人呢？我們看聖經，可能是想從中獲得人生的智慧；尋找生活的幫助：找工作、交友、婚姻、教導下一代；又或是想豐富我們的人生閱歷知識。可是，聖經的焦點真的是在這些上面嗎？聖經究竟是要告訴我們什麼呢？

我們每天都會說很多的話，但是能記得舉世震驚的話有多少呢？馬丁·路德·金恩博士說過一句有名的話“I have a dream!”。2007 年賈伯斯在發布會上說“ipad?internet?phone!”這就是開啟智慧型手機(iphone)的時代。但是耶穌在他短短的三年傳道時間裡，聖經記載了許多令當時的人“震驚”的話。比如：“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約翰福音 14:6(經文七)；“我就是生命的糧”約翰福音 6:35(經文八)， “我與父原為一”約翰福音

10:30(經文九)...等等。“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這句話乍聽起來好像很平常,其實對於猶太人的觀念是具有“顛覆性”的。耶穌好像跟他們說,你們花了那麼多時間用許多宗教儀式來查考聖經,在律法的字句中尋找永生之路,你們看久了,眼睛都近視了,都已經失焦了。把眼目聚焦在我這裡。我來了,我才是聖經所要告訴你們真正的目的。你們的焦點都放在了如何靠守律法得到天父的喜悅,以為你們可以靠守全律法來“配得永生”。你們錯了!這不是聖經的焦點。律法是上帝聖潔的標準,是罪人屬靈的鏡子,叫人看見自己的罪,知道無法靠自己自救,謙卑等待 神為人預備的救恩。律法不是聖經的焦點,律法是指向那個真正的焦點,就是耶穌基督,祂來了,替我們在十字架上承擔了律法的咒詛,把祂在律法裡成全的義,白白賜給我們,在祂的復活裡,我們得著了永遠的生命。聖經的焦點是耶穌基督。在基督裡,我們得著祂的智慧、效法祂的行為、有真理的知識、有永生的確據。**圖片二**。

三、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 (約翰福音 5:39c)

縱覽整本新舊約聖經,我們也可以看的很清楚“耶穌基督是聖經的焦點”這個事實。比如舊約漸進式的啟示,從亞伯拉罕之約、摩西之約、大衛之約、到彌賽亞之約,舊約律法都指向和先知的預言,彌賽亞主耶穌基督。到了新約,首先有施洗約翰的見證、又有主耶穌自我的宣告。耶穌升天後,有五旬節彼得的講道、保羅信主的徹底的改變和為基督做的見證。從舊約到新約,我們都能很清楚的看見聖經一直不斷的在讓我們看見這幅攝影作品真正的聚焦點—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在**路加福音 24:25-27(經文十)**裡面記載,主耶穌復活後,有兩個門徒耶路撒冷走到以馬忤斯(它是離耶路撒冷不遠的一個小村子)。兩個門徒在討論耶穌死和復活的事情,但他們其實並不明白。這時,主耶穌來到他們中間,一路上他們三人就好像是一個小的“查經班”,兩個門徒問,耶穌答。**路加福音 24:27(經文十)**,於是(耶穌)從摩西和眾先知起,凡經上所指著自己的話,都給他們講解明白了。

聖經真正要告訴我們的不是“什麼?”而是“誰?”。神藉著聖經向我們啟示的中心和焦點就是“耶穌基督”。

四、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裡來得生命 (約翰福音 5:40)

約翰福音 5:40(經文一),這句話是主耶穌對當時猶太人的責備和提醒。今天,這句話也是主耶穌向我們發出的邀請。聖經不是要給我們一套理論、一套教義、人的智慧、善行、和知識,聖經是要給我們“耶穌基督”祂自己,永生在祂裡頭,有了祂才有了一切。你願意將你的生命和生活聚焦在主耶穌身上嗎?接受祂為你的救主和生命的主,與祂建立真實生命的關係嗎?當你再讀聖經的時候,是否看見了基督的生命,願意順服祂真理的話,擺上生命對付我們不討 神喜悅的罪性,立志效法主耶穌的樣式呢?願 神幫助我們。

圖片一

① 你們查考聖經。



圖片二

③ 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

